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现将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，分别为独立董事郭海兰女士、独立董事杨义先先生、董事刘东红女士，其中，郭海兰女士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2年度，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6次会议，就公司的财务报告、审计工作、聘任会计师事务所、内部控制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时间	会议届次	会议议题
2022年4月14日	第五次会议	审议《关于<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>的预案》《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》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预案》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2022年4月26日	第六次会议	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1年年度报告>及摘要的预案》《关于公司<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预案》《关于公司<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预案》《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预案》
2022年6月24日	第七次会议	审议《关于修订<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>的预案》《关于修订<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>的预案》
2022年7月15日	第八次会议	审议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《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》

2022年 8月26日	第九次会议	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2年半年度报告>及摘要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<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2022年 10月28日	第十次会议	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三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主要工作内容

（一）监督评估外部审计工作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计工作进行充分核查和严格监督，认可其在执业过程中勤勉尽责，遵循了客观、独立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义务和责任。

（二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秉持客观、公正、独立的原则，对公司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慎审阅，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进行编制，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的情形，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（三）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，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，促进公司内控制度的落实和实现公司的合规运营，从而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（四）审核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，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正常业务所需，遵循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结算，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五）协调公司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保持了充分、良好的沟通，积极协调审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，提高审计效率，保障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顺利开展。

四、总结

2022年度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履行了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赋予的职责，充分发挥了审查、监督作用，积极参与公司的规范治理，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尽职核查，指导审计工作与内部控制的有效开展，促进了公司良性经营发展，切实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。

2023年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根据监管要求，继续秉持审慎、客观、独立的原则，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，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，在完善内控建设方面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重要作用，积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公司规范、稳健发展。

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3年4月27日